

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溢价风险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

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旗下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（场内简称：全球油气能源 LOF；交易代码：163208；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近期，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。

2024 年 4 月 15 日，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.101 元，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，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 1.461 元，出现较大幅度溢价。**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，如果盲目投资，可能遭受重大损失。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，本基金将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开市起至当日 10:30 停牌，自 2024 年 4 月 18 日 10:30 复牌。**

为此，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：

1、本基金场内交易价格，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，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、系统性风险、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，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溢价风险，二级市场的溢价购买会让投资者除了承担传统的市场风险外，还将承担额外的溢价成本。

2、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，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，投资人还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、网上直销系统及各销售机构申购、赎回本基金。申购、赎回价格以有效申请日（T 日）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，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在 T 日后 2 个工作日内披露。投资者欲投资于本基金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管理人披露的《基金合同》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文件，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基金运作正常。本基金目前正常办理申购、赎回等业务。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。

4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，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18 日